

《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龙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湖南省江华瑶族自治县龙山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矿种	建筑石料用灰岩
评估目的	出让（变更矿区范围新增资源）
出让机关	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估委托人	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面积	0.1195km ²
资源量合计	866.70 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 531.10 万吨，推断资源量 335.60 万吨。原矿区范围资源量为 11.60 万吨(已处置)，增扩区资源量为 855.10 万吨
采矿技术指标	设计损失量为 0 万吨，开采回采率 98%
可采储量	849.37 万吨，其中： 原矿区范围 11.37 万吨，增扩区范围 838.00 万吨
生产规模	90.00 万吨/年
评估计算年限	10.44 年，其中：建设期 1.00 年；矿山服务年限 9.44 年
产品方案	不同规格的建筑用石料
产品销售价格(不含税)	42.91 元/吨
年销售收入	3,861.90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2,616.90 万元
单位总成本费用	31.05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28.82 元/吨
折现率	8%
增扩区范围资源量采矿权出让收益分割价值	2,654.17 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评估机构	重庆市国能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正明
项目负责人	刘全禹
签字评估师	刘全禹、王静宇